



人才港湾计划
HOME-BAY - Recruitment Program of Global Talents

福建省泉州市 人才政策简介



福建·泉州
2021年2月

高层次人才资金补助

人才类别		补助金额			
		福建省		泉州市	
		境外引进安家补助 (万元)	国内引进安家补助 (万元)	资金补助 (万元)	购房补助 (万元)
省级(境外/国内)引进人才	“百人计划”专家	200	100	50	20
	特级人才	700	700	—	—
	高层次人才A类	200	100	—	—
	高层次人才B类 (含台湾人才)	100	50	—	—
	高层次人才C类	50	25	—	—
泉州市高层次人才	第一层次	—	—	200(引进)	80
	第二层次	—	—	100(引进)	40
	第三层次	—	—	50(引进)	20
	第四层次	—	—	30(引进)	10
	第五层次	—	—	10(引进)	5

福建省工科类青年支持政策

01 支持对象



02 支持措施

1

2

3

4

5

5 类别实训补助。吸纳单位又对家在... 应在该岗位上、博士优先不
 闽实习实训，按有关规定给予用人单位补助。



扫一扫,政策就知道

泉州市支持台胞在泉实习就业相关措施



① 鼓励支持具有本科以上学历（含台湾高校）的

台湾同胞报考我市国有企业岗位。对引进到我市高校、国有企业工作的台湾专业技术人才，所在单位可根据实际需要，直接认定其专业技术水平，自主聘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职称）。



② 鼓励支持具有本科以上学历（含台湾高

校）的台湾同胞报考我市相关事业单位岗位。对符合我市或我市各市直属事业单位引进高层次人才目录的台湾高层次人才，可引进到事业单位工作，采用考核方式直接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③ 对取得通过赴台企业考

的台湾同胞给予职业培训补贴，并按相应技能等级确定补贴等级：初级工（五级）每人500元；中级工（四级）每人700元；高级工（三级）每人1000元；技师（二级）每人1600元；高级技师（一级）每人2000元。



④ 支持台湾青年在泉就业创业，对新引进符合条件的来泉创业就业的台湾青年，按照现在落实创业扶持政策，给予台币或人民币

奖励。对首次创业并成功创业的给予30~100万元的奖励补助；对符合条件的推荐台湾青年入驻当地创业创业的社会团体给予10至50万元的奖励。



⑤ 支持台湾优秀毕业生来泉就业，符合条件并与我市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的，分别给予博士、硕士、学士、

分别给予30万元、20万元、10万元的奖励补助，工作满一年发放40%、满两年发放30%，满三年发放30%。



扫一扫，政策早知道

高校毕业生来泉就业创业安居保障

01 补给谁



1. 具有泉州户籍,或具有泉州户籍的配偶(不少于10万元)

2. 创办或参与企业经营的,需取得经营2个月以上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资格

3. 在泉州创办或参与经营6家(含)以上小微企业,可申报“一事一议”的归入社会创业保障

02 补给多少 (最多发放24个月)

安居补助

每人每月800元

高校毕业生:毕业于一流大学、一流学科、中科院大学、中国科技馆大学、七世界大学知名机构的海外发布最新排名同时排在前500名大学。

每人每月600元

其他本科高校毕业,需符合产业急需目录

安居补助

租房服务

租住青年公寓,按照房价85%收取租金,安居补助可叠加租赁青年公寓租金,15%租金优惠的计算基数以1500元封顶。

购房保障

享受泉州市户籍

泉州市高层次人才享受工作和生活待遇

《办法》秉承“宽口径认定人才”原则，到我市工作经历认定为泉州市高层次人才第一至第五层次人才的，给予相应的政策扶持。

01 资金补助

扫一扫,政策就知道



- ① 引进的高层次人才，按照第一至第五层次分别给予200万元、100万元、50万元、30万元、10万元的生活补助和工作经费。
- ② 引进的高层次人才团队，根据团队和项目评估情况，给予100-300万元经费支持。

02 安居补助

- ① 对象：在全市无住房、且未享受政策性住房的高层次人才。
- ② 补助标准：第一至第五层次分别给予80万元、40万元、20万元、10万元、5万元的购房补助。

03 贡献奖励

- ① 对象：确认为引进高层次人才。
- ② 补助标准：从正式认定的第2年起，由受益财政按人才上一年工资薪金收入所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50%予以奖励，奖励期限3年。

04 子女入学奖励

第一、二层次人才，其子女可免试入读全市范围内的优质公办幼儿园就读；
第三、四层次人才，可安排其子女到人才居住地或工作单位所在县（市、区）优质公办幼儿园就读；
第五层次人才，其子女由工作单位所在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统筹安排就读。

05 子女就学

第一、二层次人才，其子女可免试入读全市范围内的优质公办幼儿园就读；
第三、四层次人才，可安排其子女到人才居住地或工作单位所在县（市、区）优质公办幼儿园就读；
第五层次人才，其子女可选择全市范围内的义务教育阶段优质公办学校就读；
第四、五层次人才，可安排其子女到人才居住地或工作单位所在县（市、区）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就读。

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奖励的申请者，按照第一至第五层次人才，分别给予15分、10分的加分照顾。

鼓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引进高层次人才(团队)奖励



扫一扫,政策就知道

01

适用对象

- 2021年8月25日起,为我市用人单位推荐并引进高层次人才(团队)的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相关社会团体以及海内外引才机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应符合《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国务院令700号)有关规定,具有营业执照;相关社会团体应在泉州市、县(市、区)民政部门依法登记且近三年年检结论合格;海内外引才机构应与我市签订合作协议或建立引才合作关系。



扫一扫
关注“泉州高层次人才”公众号



扫一扫
关注“泉州人社”公众号



扫一扫
关注“泉房通”公众号